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湯詠茹
電話：02-7736-6016
電子信箱：karen85053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二)字第11401077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原函、原函附件 (A09000000E_1140107753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0107753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委託臺灣銀行採購部辦理「志工意外團體保險」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案（招標案號：LP5-113033，本案契約期間：113年11月6日至115年11月5日止）進行後續各項決標品項之市場價格管理案，詳原函說明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衛生福利部114年10月9日衛部救字第114014333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

副本：電
交
2025/10/13
14:45:36
文
章